

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19-77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公司负责人滕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乃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志友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亚柏科	股票代码	3001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志评	陈琼	
办公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董事会办公室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2 号美亚柏科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92-3698792	0592-3698792	
电子信箱	tzzgx@300188.cn	tzzgx@300188.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3,375,862.89	482,002,783.71	2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4,156.68	39,765,276.87	-9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071,667.46	23,358,449.09	-13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046,714.11	-330,455,043.59	-2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7	0.050	-96.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7	0.050	-9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1.69%	-1.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54,041,730.79	3,444,140,529.17	-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64,103,423.00	2,550,684,558.80	0.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4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永芳	境内自然人	22.23%	178,859,133	134,144,350	质押	11,300,000
李国林	境内自然人	11.80%	94,923,360	71,192,520	质押	16,750,000
刘冬颖	境内自然人	5.09%	40,960,000	30,720,000		
卓桂英	境内自然人	5.09%	40,96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3%	18,705,67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2%	17,069,148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16,479,293	0		
苏学武	境内自然人	2.04%	16,400,236	12,300,177	质押	3,536,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9,307,38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8,422,59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冬颖与卓桂英为母女关系；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公司。3、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述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2019 年 7 月，公司完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投智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2019 年 7 月，公司完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国投智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愿景是成为国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产品及服务提供商、网络空间安全与大数据信息化专家。为实现愿景，公司以“不断创新、追求卓越”作为公司的经营理念，秉承“以客户为中心，艰苦奋斗，持续创新，极致执行，协作共赢”的价值观，围绕“网络安全+大数据信息化”双核心，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积极抓住行业发展机会，加大重点行业及区县的拓展，通过加强集团分子公司的资源整合和协同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收入的增长。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8,337.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03%，利润总额亏损954.4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42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123.4%和96.59%。

2019年上半年公司的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1) 面对大数据信息化市场需求增加带来的增量商机，公司主动进行战略性扩张，持续加强大数据战略布局，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增加了研发人员储备，导致上半年公司管理、销售和研发三大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306万；2) 公司在大数据信息化产品上通过“做强”也迎来了“做大”的发展机会，具备了承建更大项目的的能力，因此大数据整体解决方案比例增加，带来相应硬件设备占比的提升，影响了毛利率；3) 大数据信息化产品和项目的验收周期较长，且公司业务具有明显的季节特征，整体收入和利润的实现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通过分析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季度收入占比情况，公司第四季度的收入约占全年收入的55%，因此

公司上半年收入占比小但费用占比大，费用发生早于收入确认，且报告期内三大费用因业务拓展增加较明显，因此导致上半年的净利润低于去年同期。2019年上半年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和治理，提升持续发展能力

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促进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主要股东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引入国投智能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于2019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过户登记。通过双方的并购整合，推进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共同发展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国民共进”的良好治理和发展氛围，既保证企业创新活力，又提升企业的规范化管理，营造有利于企业发展的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集团委员会治理架构，围绕“双总部”职能战略，强化总部职能、做强区域建设、做实委员会职责。厦门总部主要以集团化管理及技术研发为主，北京总部主要作为行业和市场总部，提供行业市场解决方案；在区域拓展上，实行矩阵式管理，按业务线整合功能块，按功能块整合人员，定义职责，达到纵向形成专业能力、执行力，横向协同提高效率；在委员会管理上，强化各委员会之间专业分工、统筹管理、有机协作，促进知识、经验和研发资源的共享，提升新技术的应用速度和产品研发核心竞争力，加强市场资源的整合。安全保密是公司的生命线，也是公司大数据工作的前提和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在五大委员会基础上，增设集团保密委员会，集团保密委员会负责领导、组织和管理集团保密工作。

公司每年定期举办“美亚峰会”和“美亚智会”，“美亚峰会”围绕年度“奋力前行再出发”的管理基调，讨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战略目标规划，完善战略目标解码、目标执行落地等，提升管理策略和资源调配的能力；“美亚智会”以“智会生态 合作创赢”为主题，共同探讨如何构建为客户提供更好服务的产业生态及符合客户需求的行业解决方案。通过聚合、整合、融合生态圈各企业内部的资源力量，实现多维度、深层次的产业布局，扩大公司业务生态，并实现生态共生协调发展，从而保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2、加强区域下沉及行业拓展

国内市场上：持续优化培训得市场，培训促服务，培训获需求的市场营销策略，并持续推进做强区域、加强区域下沉。报告期内，公司在云南和西安成立子公司，在深圳成立分公司，利用区域优势，加强区域服务能力建设，加大区县模式探索及区域推广，增加区域覆盖范围。在行业拓展上，随着2018年国务院机构改革的逐步落地和完成，各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的信息化建设规划活跃性有所提升，为抓住新行业机会，公司发挥在公安大数据及城市公共安全应急应用积累的行业经验，积极拓展监察委、税务、海关总署、应急办、军民融合、司法等行业，推出新的行业解决方案。围绕“聚焦、合作、生态、平台”理念，建立美亚大生态圈，生态圈合作伙伴覆盖感知、基础设施、平台、数据、应用等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网络安全、人工智能、数字中国等主题，积极参加行业设备展览、技术论坛，不断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国际市场上：紧跟国家倡议，持续开拓以“一带一路”为主的国际市场，以培训带动销售的模式，促进订单的落地。报告期内，积极参加国际市场取证设备展览、活动，开辟了俄罗斯、孟加拉等市场。

3、持续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

技术创新是公司保持发展的核心。公司已将取证装备、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三大技术作为公司主要技术支撑体系，结合日益多元化的市场需求，不断研发推出新产品和解决方案，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

电子数据取证装备类：公司提出了取证3.0产品理念，加强大数据技术及人工智能技术在取证设备的应用，取证范围由计算机取证、智能设备取证扩大到云数据、物联网前端设备取证，并将取证装备和后端数据平台相联动，将大数据能力逐渐赋能到前端取证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云取证研发投入，紧跟云计算发展，积极打造云取证生态链，不断更新升级手机云数据的取证设备“手机云勘大师”和云服务器取证的“云勘大师”，同时推出云取证综合解决方案“云勘航母”；针对物联网设备取证的“汽车取证大师”不断更新升级，研发针对智能路由、智能家居、智能穿戴设备的物联网取证产品，完善物联网设备取证解决方案；打造新型取证实验室，推出取证实验室一体化、信息化解决方案，实现实验室设备互联互通、数据汇聚融合；不断探索新行业新技术解决方案，推出适合行业应用的取证设备；针对刑侦电子物证实验室的建设需求，持续为客户提供电子物证装备和整体解决方案，协助客户提升电子数据取证能力和效率；完成“取证魔方”、“手机取证塔系统”等产品的迭代升级。

大数据信息化：数据汇聚、融通是未来发展方向，公司积极抓住大数据业务发展机会，在产品研发、人才储备和市场推广上提前做了布局。报告期内，在技术研发上，采用分层解耦设计理念、资源化的设计思想，实现数据驱动资源、应用调度资源的目标，为后续建设大数据生态以及平台快速部署上线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撑。加大大数据平台的模块化、组件化研发，提升大数据模块的复用能力跟通用率；在行业拓展上，加大公安大数据项目推进及建设，公安领域已涵盖网安、经侦、刑侦、海关缉私等各警种大数据解决方案；在监察委领域，积极探索“互联网+”和监察委工作的深度融合，聚焦“智慧纪检监察”推出“智慧监察大数据信息化平台”，实现全业务智能办案、全领域智能监管、全方位信息服务，实现“信息服务调查”、“信息引导调查”，并以信息化手段助推执纪监督；司法部在2019年开始出台相关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文件和技术标准，公司紧紧抓住司法行业发展机遇，建设“智慧司法”整体解决方案；围绕“智慧政务”，公司推出“民生大数据平台”运用大数据智能化更好地服务民生。

人工智能技术：成立人工智能研发团队，加强在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和产业推广。报告期内，公司将人工智能技术逐步发展成为大数据和取证装备项目的重要能力支撑，提升公司电子数据取证及大数据信息平台等产品的综合技术能力，满足行业用户需求。公司人工智能产品已具备语音转文字、人脸识别分类、人群态势感知、模式分析、小语种翻译、智能客服等功能，已应用到包括智能移动取证设备、城市公共安全平台、车辆大数据综合应用平台、取证金刚、智能视频工作站、人脸识别系统等产品中。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深度学习的移动终端敏感信息检测设备”将取证技术与人工智能技术强强联合，产品入选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2019年厦门市新一代人工智能应用示范项目。

专项设备上：全资子公司新德汇深化创新应用，瞄准出入境、户政、车管等为民高频事项办理需求，落实“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改革举措，研发各类服务于民生的专项设备，如全警通、出入境办证一体机等，支撑各地政务民生项目。报告期内，新研发出“交管三合一自助机”，可满足驾驶证、行驶证、六年免检合格标志制作打印，实现群众一站式领取各类交管证件；研发“智慧受理亭”自助服务终端，该

设备高度集成多项业务，可以实现一站式完成非面见业务受理功能。目前便民惠民自主服务项目已在广东、山西、福建等十余个省市落地推广。同时也在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延伸到政务服务基层一线，研发出“政务服务一体机”，服务内容覆盖了公安、司法、人社、民政、住建、农业、卫计、市场监管、税务和残联等省、市部门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政务警务高频事项一机通办，纳入缴费、资讯、增值服务、中介等方面服务内容，全面推广各类便民服务应用，打通服务市民“最后一公里”，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全资子公司江苏税软为满足国地税机构合并后的电子查账、涉税分析等需求，加强了风险评估和稽查的研发和销售拓展，并中标了国家税务总局风险应对与指挥系统。控股子公司武汉大千完善视频研判产品系列，定位了“以视频证据化，贯穿视频研判全业务流程”的市场目标，基于AI深度学习技术推出“视频研判技术实验室”的实验室解决方案，针对现场勘查规范化研发“视频现场勘查设备”。

4、人才梯队建设和结构优化管理

公司构建了符合发展战略需求的多层次人才结构，通过在人才储备、薪酬管理、人才引进及人才培养等多方面不断完善公司人力资源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市场商机需求，持续加强人才储备和人员结构优化；面对2018年人员总数增长较快的现状，公司报告期内加强了人员优化配置和调整，强化了价值创造导向和人员投入方向的控制，强化人员和产品型复用，强化人员配置往一线和战略业务方向倾斜，使得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占营收的比重同比均有下降。2019年上半年通过加强人员结构优化和管理，员工总数较年初净增加77人，较去年同期增加人员约391人，其中以新增研发及技术人员为主。为了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全面薪酬包”的薪酬激励制度，每年结合岗位价值贡献和绩效评价结果识别调薪机会，建立更具导向性和竞争力的薪酬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推出2019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员工的利益和公司的利益相结合，共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但人员的增加也导致了薪酬、费用的增长，影响了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扣非净利润下降138.8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四项具体会计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根据要求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a、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b、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c、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d、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e、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金融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新旧准则转换累计影响结果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2、新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公司将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a、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b、资产负债表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项目。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c、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等。

d、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e、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a、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b、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c、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4、债务重组

a、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

b、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c、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

d、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10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云南美亚信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9年6月13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美亚秦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